

# 臺中市立圖書館內部控制專案小組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105年7月13日中市市圖會字第1050002539號函訂定

中華民國106年9月 5日中市市圖會字第1060005812號函修正

- 一、臺中市立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推動及執行內部控制，以達提升施政效能、遵循法令規定、保障資產安全、提供可靠資訊之目標，特設臺中市立圖書館內部控制專案小組(以下簡稱本小組)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小組任務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內部控制作業教育訓練。
  - (二)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。
  - (三)整合檢討個別性業務內部控制作業。
  - (四)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或其跨職能整合作業範例，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重要性及風險性，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。
  - (五)內部控制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或備查。
- 三、本小組置召集人一人，由本館秘書兼任之；執行秘書一人，由本館會計主任兼任之，置委員七人，除召集人、執行秘書為當然委員外，其餘委員，由本館就下列人員派兼之：
  - (一)數位資訊課課長。
  - (二)圖資採編課課長。
  - (三)閱覽典藏課課長。
  - (四)推廣輔導課課長。
  - (五)秘書室主任。
  - (六)人事室主任。
  - (七)政風室主任。
- 四、本小組召開會議，均由召集人召集之；召集人因故不克出席時，由召集人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；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，不克出席會議時，得指派代表一人出席。

前項會議，得指定本館各課(室)提報內部控制作業落實執行情形，亦得視議題需要，指定所屬派員列席。

- 五、本小組幕僚作業由本館會計室及各課(室)依業務權管分工辦理。
- 六、本小組委員及工作人員，均為無給職。
- 七、本小組決議及交付執行事項，以本館名義行之。
- 八、本小組所需經費，由本館預算項下支應。